

LANG NU

XUN MU JI

绿色环保小说

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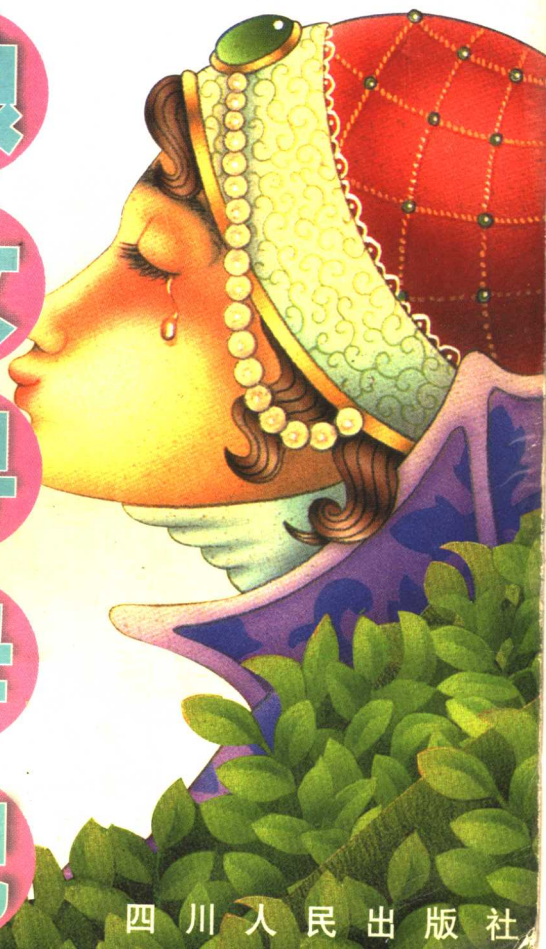
女

寻

母

记

郑冠群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狼女寻母记

LANG NÜ XUN MU JI

郑冠群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7B631/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狼女寻母记/郑冠群著.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0.9

(绿色环保小说)

ISBN 7-220-05146-8

I. 狼... II. 郑...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46820 号

LANG NU XUN MU JI

狼女寻母记

郑冠群 著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技术设计
责任校对

段 英
黄 舫
古 蓉
伍登富

出版发行
网 址

四川人民出版社(成都盐道街3号)
<http://www.bookss.com>
E-mail: scrmcbf@mail.sc.cninfo.net

防盗版举报电话

(028)6679239

印 刷

四川锦祝印务所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69 千

版 次

200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000 册

书 号

ISBN 7-220-05146-8/I·773

定 价

10.30 元

■ 著作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联系调换

网上夜访狼女（代序）

去年秋天的一个夜晚，网页上出现了一个怪异的名字“狼女”，一位好事者访问了她。

好事者：你好，狼女，你的名字很怪。你能告诉我为什么要取这样的名字吗？

狼女：为什么？什么也不为，因我本来就是狼的女儿。

好事者：狼的女儿？你在开玩笑吧？

狼女：我从来不开这种玩笑。

好事者：哦，狼的女儿竟然是一个人，真有点不可思议。

狼女：没有什么不可思议的。人间父母遗弃了我，丛林母狼收养了我，就这么简单。

好事者：你真是一个有趣的人，你撒了一个永远不能自圆其说的大谎。

狼女：你不相信也没有办法。人们常常是自以为是的。

好事者：你不要生气。这是因为你说的话太悖于常理，狼是一种凶猛的食肉动物。她难道因为你是一个人间弃女就同情你，不吃你这个到口之物了？

狼女：可是，偏偏有一只狼就有一种特别的理由，不但不吃到口的小孩，还做小孩的母亲，你相信吗？

好事者：很难相信。

狼女：那么，你听说过 30 年代印度北方邦的狼孩，最近美国大草原狼女的故事吗？

好事者：这倒好像听说过。

狼女：你相信吗？

好事者：这……那是过去的事了。

狼女：你不用躲闪了，你并不相信我，可对我又有点好奇，想探听我的隐私，是吧？

好事者：我确实想知道你到底是谁？

狼女：还想知道我的身世，是吧？我可以满足你的要求。不过，你也要答应我的一个条件，把我的信息传出去。

半年以后，这位好事的探访者和狼女又重逢在网上。

好事者：你的信息我已经传出去了，有人根据你的经历写了一部小说。

狼女：我看见了，作者好象很蠢，又自以为是，想象也过于丰富，和我的经历已大有出入。

好事者：这可怪不了作者，你原先就约定过，要把真事隐去，说些“贾雨村言”（假语村言），何况小说本就可合理地虚构，大胆地想象。

狼女：这也罢了。可是他专挑我幼年时代那段经历写，就说明他思想偏狭，眼光迟钝。

好事者：也许是那段经历特别曲折吧。同时，它暴露了人类滥杀野生动物的罪行，也有警世作用呀！

狼女：单纯的暴露是不够的，流眼泪也阻止不了暴行。要呼唤人类的良知，要用行动去保卫我们的动物朋友。何况我由狼崽回归人类的艰难曲折，我闯荡江湖四处流浪奇特的历险经历，我狼姐狼妹丛林生存的悲惨遭遇，我环境保卫者和盗猎者的战斗，血洒白山黑水，不是更富有刺激性，更奇特更惊险吗？如果再稍加想象发挥，一定能写成两部情节起伏跌宕，引人入胜的历险传奇，你说对吗？

好事者：这个想法很好，可以转告作者采纳。其实，完全可以写成一个系列，总名“狼女苏珊传奇”，第一部狼女寻母记，第二部“苏珊江湖历险记”……

你要我告诉你吗？人啊！我们狼的一生有多少辛酸，九死一生，多灾多难，历尽艰辛，坎坷不平。一只二十三岁的狼，老得早就该见天狼呼图加了……对了，你知道天狼呼图加吗？他是我们狼的通天教主，是我们至高无上的神，无所不能的狼圣、狼仙、狼佛、狼上帝。他如今上升天界，就在夜空星光闪耀的天狼星座，用他洞天彻地的眼睛，注视着下界的子孙们。你听见我们狼在凄凉的月夜里对天长嚎吗？只有他懂得我们狼的辛酸，狼的悲哀，狼的不幸。特别是现在，狼这个种族即将灭绝，我这只老得早该死去却还矫健敏捷，还能杀人吮血，多谋善断的智者，眼看就要在黑洞洞的枪口下丧生。我不甘心，我要高呼，我要长嚎。天狼呼图加啊！你曾在我小时候把我从饥馑中救出，使我免除死亡之苦。保佑我吧，我并不怕死，我已活够啦。你既然给了我超乎常类的智慧，为什么不让我再多活几天，让我再去战斗，去呼啸我残零的族类，带领他们，逃脱残酷人类的围剿，到一个绝无人迹的大森林里，去繁殖我们的种族呢？

好啦，你们要听我的故事吗？你想知道一个美丽的狼族女孩子——一只母狼哀婉动人的爱情故事吗？以及她如何和一个人类小女孩结下的冤债情仇吗？你想知道天狼呼图加如何赋予她绝顶智慧，让她知晓天地之奥秘，人类如何从卑微的猴群转化成凶恶杀戮一切生物的大刽子手的全部故事吗？想不想知道呢？人啊！

那是二十三年前一个明媚的夏季，有一只只有半个鼻子的公狼，正在疯狂地追逐一只红灰色皮毛的母狼。这只母狼可以说是那地区狼群中最出色最美的女孩子。她苗条瘦削的身材，轻盈动人的步伐，性感的回眸一声轻“嗥”，惹得整个狼群的公狼都疯了，对她追逐不舍。然而她似乎无意于那些健壮剽悍的小公狼们。只有这只缺了半个鼻子的老公狼引起了她的兴趣。他已经十一岁，差不多相当于人类五十岁的老头子了。她没有像对其他小公狼那样，只要对方过分亲昵，太靠近她，就立即返身迅速地凶狠地嗥着，击向他们的咽喉。而是跳跃着，轻快娇媚地和他嬉戏，有如人类一个十八岁的女子，耍出勾引男子的手段，不时回头抛出媚



在那老橡树的后方，银色的月亮射出了无限绚丽的光彩。

眼，发出娇唤，把那个只有半个鼻子的老狼逗得急慌慌的，觉得浑身像火一样燃烧起来，全身血液猛烈流动，在一棵老树下，追上那只娇媚的母狼，扑了上去……

于是，在那老橡树的后方，银色的月亮射出了无限绮丽的光彩，蟋蟀唱着“唧唧——唧唧——”的歌，温暖的空气流动，两个爱恋的身体紧紧相偎，爱情的游戏热烈地进行，激荡有如铁熔于烈火……

于是，母狼生下了一窝狼仔。其中就有一个小母狼贝贝。而后来，这个母狼贝贝，在一种非常奇特的境况中，又收养了一个人间的小女孩——狼女苏珊。这稀稀奇奇的故事就演绎开了。

二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我的故乡在远方……

狼女苏珊现在坐在北方一个县城外一个酒店外面，听着扩音器里播放的台湾作家三毛作词的《橄榄树》。当然我们已认不出她就是十七年前被母狼收养的那个丑兮兮、脏兮兮的孤女了。她早已回到人间，如今已是一个现代女郎，受过高等教育，穿着得体潇洒，还会和男友偶尔疯狂一夜。她刚做了新娘，和自己的丈夫从遥远的南方来到这里，来寻找曾抚养过她的那头母狼——她称之为狼妈妈的妈贝。这件事看来有点荒唐，而且很难有什么希望，毕竟年代太久远，人世变迁，桑田沧海，近些年来杀戮野生动物的事件屡有报导，这只母狼是否已经遭劫，也是很难说的。然而苏珊

却雄心勃勃，决心很大。丈夫本来就十分疼爱她，自然不会违背她的意愿，一路劳顿，终于到了入山的起点。她们打算在这县城住上一夜，第二天进山。丈夫去城里买一些必需用品，她就在这儿看着行李。随意浏览着街景山景，耳中不经意地听着歌曲。这曲子是三毛身世的吐露。三毛一生坎坷多艰，最后自缢于欢乐的新年之中。歌曲表面听起来是一种轻愁淡恨，内中实际蕴含着深刻的悔痛情怀：那株美丽的橄榄树永远只能在梦中。年华消失了，爱情破灭了，幸福在哪里去找啊！歌曲中这种深深的忧郁不知不觉沁入了苏珊的心中。不是吗？自己也是这样一个寻梦的漂泊者，就像天上那朵白云，不知何处是它的归宿，它会漂泊向何方？自己的身世也真是太奇特太奇特了。不错，她早已回到人世间了，和那个野蛮血腥的丛林早就断绝了一切来往，她的养父母是真心爱护她的。她也有几个要好的朋友。最可安慰的是有一个爱她、体贴她、愿为她贡献一切的丈夫。然而在她的内心深处却有一种寂寞，一种无法言说的孤单，好像她并不是一个真正意义的人，总隐约觉得自己仍然是一个小狼崽。她怀念最深的仍然是那莽莽苍苍无边无际的森林，依恋最深的仍然是她的狼妈，那只凶狠美丽的母狼。

如今，她终于如愿以偿了，终于将要回到她度过幼年时代的丛林了，能找到溺爱宠惯她的妈贝了。她移动眼光，浏览着街市。对这个县城，她还记得一些东西，因为就是在这里，养父发现她并把她救出了火坑。显然，这是极不愉快的回忆。但怀旧是人类最普通的感情，不论贵为帝王总统，贱为贩夫走卒，当他们逐渐老去，总喜欢旧地重游，重温旧

日的温馨，或者追思痛苦的往事，深感年华已失，好梦已去。在痛苦惋惜中得到一种满足。可苏珊在这里没有寻找到旧日的痕迹，也许是由于她当时太年幼，或是因为近年来城市建设太快，一些灰色的瓦屋平房，已被三四层的楼房所代替。城市漂亮了，然而她却有点怅然若失。就在这时，她忽然看见了一棵老树，啊，是了是了，就是那个地方。啊，老树，你还在呀！她的眼泪流下来了，许许多多被凌辱痛苦难熬的日子一下浮现在眼前。那是她一生中最黑暗的日子。她是被人用皮圈套着脖子拴在老树下作为野物出卖的，和她同时拴在树下的是其他的野物，什么獐子、狼崽、豺狗、野羊等等。这是一个野物市场，卖方是山里的猎户山民，买者大都是本县或是大城市的餐馆。市场是自发形成的，平时也有，逢集人就多了。十五年前森林还未遭到毁灭性的采伐，野物也比现在要多得多，因此一时买卖很火爆。苏珊那时五岁，两年的丛林生活使她全身长出一层茸毛，加之又是在深山区抓住的，看上去似人非人。

猎人以为得到了奇珍异宝，不知道能卖多大价钱呢，可是牵到市场，看热闹的是不少，围了一大群，七嘴八舌议论也多，又因苏珊被一个捣蛋男孩用木棍戳了一下，叫出了声，大家说得更热闹了：“嘿，是只小狼呢。”“不，明明像个小女孩”，“可小女孩怎么有毛”？人们大声辩驳着，可一问他们买不买，就都散了。也有两个问了价的，猎人心高意狠，说了个天价，问价者说：“我是买个仙女回家供着呢。”两天以后，就再没人问津了。那猎人心肠原极凶狠，一股气撒在了苏珊身上。那一顿打，差点送了苏珊的命。猎人一边

用鞭子抽，一边用脚踢，“你这个狗畜牲，贱货，老子作孽摊上了你，就不能装得乖一点，死嚎死嚎的。好啦，买主全让你吓跑了，你这个死货！”又狠命扭她的嘴巴，“你这个臭嘴，撕破了你。”你想，那时苏珊只是个五岁的柔弱幼女，怎经得起这样一个成年男子毒打蹂躏，渐渐就没有了声息。一个同时住车马大店的猎户看不过，劝道：“你看，这小东西快不行了，放她一码吧。”猎人恨恨地说：“打死了活该，只当老子白喂养了两个月。”劝他的那猎户道：“她又不是人，死了白死。可看在钱的面上饶了她吧。明天上集，便宜点卖了，总比白扔强，你说是不是这个理？”这猎人也骂骂咧咧的：“死了当个屁，我卖肉也能捞几个。”劝的人见他不讲理。“那你老兄干脆一刀把她宰了得啦。”说完冷笑着走开了。这猎人讨个没趣，但想想人家劝的话原也有理，再加上自己也打累了，扔下一个窝窝头走了。半夜苏珊醒来，慢慢把窝窝头啃了。这还得力于她两年来跟着母狼的经历，有了不拘条件的生存能力。第三天，猎人又把她带到市场上，竟无一人问津。当天晚上，苏珊遭到最酷烈的毒打。那恶人还拿了一根铁针，撬开她的嘴，一边往嘴里戳，一边恶狠狠地问：“你这个倒霉鬼，没人要的东西，原先咬我的仇还没有报呢，痛不痛？痛不痛？哈哈，哭了，贱货，痛了吧？知道我的厉害了吧？我从来不当假好人的。嘿，再来一下好不好？痛不痛呀？”直到苏珊昏死过去。可怜的苏珊半夜醒来，哭了，知道自己大限已到，已没有希望活着出去了。她发出了轻轻地含有无限哀伤的低嗥，不是向人间，而是对那只母狼妈妈：“妈贝——妈贝——珊仔快死了，珊仔再也

见不着你了。”她闭上了眼睛。可她居然没死。天亮后猎人又把她带到市场上。刚开市不久，一位戴眼镜的人来问价钱。猎人早已心灰意冷，说道：“你先生随便给个价吧。”那戴眼镜的人一开口给了一百。这在十五年前是一个不低的价格，可以买一千斤米。猎人是个贪婪的人，见风使舵，立刻变卦，“一百块？不行不行。”戴眼镜的说：“那你刚才不是说随便开个价吗？”那猎人说：“开个价也得差不多才行呀。”“那你要多少呢？”“一千。”“一千？”

“对啦，这个小野人可是个珍稀动物，昨天一千二我还没卖呢。”猎人夸张其词。戴眼镜的明知这是谎言，可看苏珊已是垂死症状，一咬牙，“好吧，一千就一千。不过，我身上没带这么多钱，货你给我留着，等我借了钱来取。”说着便走。这时猎人却慌了神，怕买主一去不回，连说：“好啦好啦，算我王某人交你这个朋友，你说你带了多少钱？”最后，以五百元成交了。这个戴眼镜的苏先生，后来就成了苏珊的养父。他后来告诉苏珊，“你差点就没命了，那猎手下手太狠毒了，你七八天吃不进任何东西，全靠输液吊着命。”

这就是苏珊回到人类社会最初的一课。人类就是这样对待一个初从狼的社会回到人间的女儿。她一辈子也忘不掉她被猎人最后一次牵她走向古树时悲苦的心情。当时，她的身体极度虚弱，按体力是再挪一步也是不能的了。可她实在太惧怕这暴虐的猎人了，只要稍不如他的意，就会遭到他残酷的折磨。她必须跟上他的步子。她不知道自己怎么一下走得那么快。当她看见这古树的时候，一下失去了力量，仿

佛是已经走到了世界的尽头。那古树虬枝百折，狰狞凶恶，像是地狱里的魔鬼，张着数十支可怕的怪臂，要把她抓进地狱。苏珊当时五岁，而且一直由母狼带着，生活在丛林之中，根本不可能有消极颓废的思想。她应该是活泼向上的、顽强、灵敏、向往生活、向往快乐。可她此刻却突然希望老树狰狞的手臂，把她扔进地狱里去。她不想在这世界停留了。这里是太痛苦太痛苦了，她再也受不了啦。她的眼泪流下来了。也就在这时，她突然那么想念那只母狼。只有到此刻，她才体会到，那只母狼对她是何等重要。它对她的爱是多么深沉、温馨，有时竟发展成了溺爱。她在母狼身边可以比人间的娇女孩还要骄横刁蛮，可母狼就能包容这一切。丛林里的日子好明亮，好快乐。枕着母狼温暖的肚腹好舒适，好温暖。她的狼崽梦好绚丽，好香甜！可她从来不珍惜它。如今，都远去啦！她不可能再见到她的妈贝啦。她微带叹息地想起母狼曾给予她的警告：你要提防人类，提防他们的陷阱，她知道自己的末日已到，在老树下，她闭上了眼睛……

十五年过去啦，想不到老树还在那里，仍然是那么虬错盘结。可是她的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真是侥幸，和她一起在老树下被贩卖的那些野物们，可能早在十五年前就被摆上了餐桌，结束了它们的生命，化成了粪土，不会有任何一个人记得它们了。它们的亡魂在哪儿漂荡呢？也许只有她一个人还在想着它们，凭吊它们了。因为她也曾经是一个小野物啊，令她奇怪的是老树下曾经闹闹嚷嚷的野物市场怎么没了。她向坐在旁边的一个男人问：“我记得这儿有个野物市场怎么没有啦？”那男子说：“都关闭了五六年啦。

再多野物也经不住人们不要命地吃呀！你小姐要买野物呀？”苏珊摇摇头，说是随便问问。

“其实，卖的还有，不过不多就是了。”那男子说。“你看，那不是来卖的么？”只见一个中年人牵了一只獐子，向这酒店走来，走到那位精干的女老板跟前说：“老嫂子，跟你弄了一只獐子来，你看看。”女老板说：“才一只呀！好啦，你送到后面厨房去吧，麻烦你把它宰了收拾干净。”那中年人说：“价钱呢？”女老板笑了，“你这个老六，什么时候亏过你。”用手一比，“这个数，行吧。”那中年人牵着獐子，向酒店后面走去。

“老板，”苏珊突然插进嘴来，“你能把这獐子让给我吗？”

“你这位小姐——”女老板颇感意外。

“是这样，”苏珊说，“我上海有个开大餐馆的亲戚，知道我到这边来，他说这边野味多，托我帮他收购一批，要活的，价钱可以高点。”

“上海来的？那么远，”女老板疑惑地问，“你怎么运过去。”

“啊，”苏珊笑起来，“那还不好办，收集齐了，租一辆车运过去就是了。”

女老板也笑了。“你的亲戚手脚倒大得很。”

苏珊道：“人家大生意，不在乎这几个小钱的。”

第二天，苏珊和丈夫携着獐子进山了。开始是浅山区，十里八里之远还有一个山村，还能听见狗吠人声。太阳落山时分，翻过一个山梁，真正的大山出现了。回头望，后面的

村庄升起了炊烟，这是人间的领域，而前面则是一个巨大肃穆沉寂的山的世界。现在是七月天，中午的太阳火辣辣的，而一旦偏西，就有点凉风飕飕的。太阳停在西山头上，像一张圆圆红红的笑脸，向大地洒出最后温热的柔和的光线。面前呈现的是巨大的山岭和漫延的谷地，森林虽因砍伐而没有那么茂密了，但此时夜色将临，谷地山坡被阴影覆盖，呈现出一种朦胧的暗绿色。这种暗绿色的气势仍极雄浑。它从脚下的谷地向前漫延伸展到那座巨大狰狞的山岭，然后向左向右向前扩大延伸，直到很远方很远方的山的棱线，不知道方圆有几十几百平方公里。而落日的余晖却温柔地洒在这暗绿色山体的数十座山顶，衬映着东方灰蓝色的天空，使人感觉到这世界的苍茫。

“去吧，小獐子。”苏珊解开了绑在獐子脖子上的绳子，然后，在它屁股上推了一下。

獐子开始有点不知所措，四只蹄子在地上动了一动，发觉并没有谁阻止它的自由，于是向前跑去。跑了几步，又回过头来，不知是对这女孩子的温柔之情感到留恋，还是对人类大发善心感到怀疑，但这种犹豫只几秒钟，它就急速转过身，向着灌木丛冲去……

太阳落山了。巨大的山影移动着过来，转瞬工夫世界就沉入巨大的可怕的黑暗之中。苏珊的丈夫不由自主打了一个寒噤。对于山野，对于黑夜，这位现代男人没有多少准备，不自觉地偎依到了妻子的身边。

“大自然真令人畏惧呀！”

苏珊没有动，只是凝视着远方。天空出现了最初的星

星，月亮已潜藏在山岭后方去，东方的天空有了柔和的银辉。她似乎在聆听着什么。在遥远的北方，若有似无地飘来不知什么野兽的嗥声，但仔细听去，却又好像什么也没有。

那天晚上，苏珊梦见了一座高高的河岸上的狼穴，洞里有一窝狼崽，这就是妈贝诞生的地方。

三

小母狼贝贝醒过来了。实际上那时她还是个很小很小的狼崽，她和她的兄弟姐妹们挤成一团。天气实在太寒冷了。狼穴在一个隐蔽的陡岸之上，有一条崎岖的小径和它相通。只有多疑而聪慧的狼，才能找到这种生儿育女的好地方。生她们的母狼大概又去寻找猎物去了。狼崽们互相挤着，发出微弱的嗷嗷声，不断地把嘴张开，寻找哺育她们的乳头。那乳头流出的汁液是多么香甜温暖，给她们带来了生命活力。然而现在，这个给她们带来亲切感的乳头不见了。她们枉自转着头，张着嘴，可怜地细声细气哀叫着。并没有人理她们，在这天地之间，谁也不关心她们，你死也好，活也好，饿也好，冻也好，没有人管。管她们的，只有如今像影子一样，在深雪中悄然前进的那只母狼——她们的母亲。她正在这冰天雪地的大森林中寻觅猎物，已经整整一天一夜了。茫茫的雪野里竟见不到一个活物。去过山崖拐弯的地方，那里有时会有一只山兔或者一头鹿经过。可是母狼在那儿守候四个小时，却一点动静也没有。后来，她沿着河边跑起来。穿过封冻的河流，在河心的小岛上，在那块巨石下面，

有一个不深的洞穴。去年冬天，她曾在这儿捕杀过一只三岁的母獾。如今洞还依旧，但闻闻气息，就知道已经很长时间没有活物居住了。然后，她顺着河的一支岔流跑起来。这里地势低凹，水流到这里，形成一个大水草甸子。夏天和秋天，这儿到处萌动着生命的气息，虫鸣鸟叫，来自远方的大雁、天鹅从天空飞过时，也曾在这儿歇脚。于是乘它们哨兵疏忽，跪姿前行，躲在灌木丛后，等待机会，一旦有机可乘，猛扑上去，咬断其中一个的脖子……还有是在饮水地，四五只狼结成一伙，等待鹿群来到。鹿们是非常胆小和谨慎的，一有风吹草动，立刻会撒开蹄子飞奔而去。它们奔跑速度极快，一会儿就无踪无影了。不过狼们都是极狡诈的家伙，鬼点子多，总是躲在下风头，借着草的掩护，一点气息也没有。



在饮水池，四五只狼结成一伙，等待鹿群到来。